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427
22 September 1994

CHINESE

第三四二七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4年9月22日星期四，下午5时4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亚涅斯-巴尔诺沃先生	（西班牙）
成员国：	阿根廷	卡登纳斯先生
	巴西	维拉先生
	中国	李肇星先生
	捷克共和国	库凡达先生
	吉布提	奥拉海耶先生
	法国	默里梅先生
	新西兰	基亭先生
	尼日利亚	甘巴里先生
	阿曼	胡塞比先生
	巴基斯坦	马尔卡先生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
	卢旺达	巴库拉木萨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格内赫姆先生

94-86387 (c)

GJ

下午5点4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塔吉克斯坦和塔吉克-阿富汗边界局势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1994/1080,其中载有1994年9月21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信中转达了塔吉克政府和塔吉克反对派于1994年9月17日在德黑兰签署的停火和停止其它敌对行动的协定文本。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之后,我授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欢迎塔吉克斯坦政府和塔吉克反对派的代表通过秘书长特别使者的斡旋和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其他在塔吉克内部会谈上作为观察员的国家的协助下于1994年9月17日在德黑兰签署的暂时停火的协定(S/1994/1080,附件)。当事各方同意在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协助下暂时停止在塔吉克-阿富汗边境和塔吉克斯坦境内的一切敌对行动。安理会希望伊斯兰堡进行中的塔吉克内部第三轮会谈将能使政治解决进一步向前推进。

“安全理事会重申全力支持秘书长及其特别使者努力以求促进塔吉克斯坦政府和塔吉克反对派旨在达成民族和解而进行的政治对话。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安理会当事各方要求联合国支持该项协定。它请秘书长迫切提出意见并就此项要求和执行该协定的其他方面提出建议。

“安全理事会强调当事各方必须履行它们自己所承诺的义务,并在这方面强调必须严格遵守停火和停止其他敌对行动”。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的一份文件印发，文号为S/PRST/1994/56。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5时50分散会